

# 承德银行关联交易信息披露

(2025 年第二期)

##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签保函 1000 万元

### (一) 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

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签履约保函 1000 万元，期限一年，保证金比例 50%，保证金利率 0.2%，敞口部分由其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，还款来源均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。

### (二) 交易对手情况

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，主营业务为热电生产、供热、供气、发电并网、供热设备维修；热电器材、煤炭销售，法定代表人辛奇云，注册地址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上二道河子村河东豁梁沟内，注册资本 8800 万元，其中承德产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7444.8 万元，持股比例 84.6%；中节能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 950.4 万元，持股比例 10.8%；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404.8 万元，持股比例 4.6%。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我行股份 136,670,867.00 股，持股比例 4.5%，向我行派驻监事 1 名，构成我行关联方。

### (三) 定价政策

按照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，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。本行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遵守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定及本行规章制度，并经相关业务审批流程审批。

### (四) 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
该笔关联交易金额 1000 万元，占我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0.06%。

**（五）股东（大）会、董事会决议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**

我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董事会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、11 月 1 日审议通过了以上重大关联交易。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签订了交易协议。

**（六）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**

独立董事认为以上重大关联交易定价合理、交易公平，符合公允原则，内部申报程序符合规定。

承德银行

2025 年 3 月 7 日